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 议通知于 2024 年 7 月 2 日以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 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5 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会议形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杨建林召集并主持, 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杨浩先生、邱新平先生、王尚虎先生以通讯 方式出席), 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 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 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使用 12,5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 金总额的比例为29.90%。

表决结果: 赞成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8)。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 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 2024 年 7 月 31 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 赞成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杨建林先生、周勤勇先生、华剑锋先生、鲁科君先生、华健先生、朱斌先生作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 3.1 提名杨建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2 提名周勤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3 提名华剑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4 提名鲁科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5 提名华健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6 提名朱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赞成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对非独立 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 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王尚虎先生、王晓宏女士、郑洪河先生作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 4.1 提名王尚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2 提名王晓宏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4.3 提名郑洪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赞成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1)。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对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 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于2024年7月22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二届董事第十七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需要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 赞成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4-030)。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 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 3、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 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6日